

# 教务部文件

教务部[2025]1号

## 关于成立大学生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组的通知

校内各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，全面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，切实增强我校师生的国家安全意识，提升国家安全素养，学校决定成立大学生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组（以下简称“课程组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课程组成员

组长：任雁

成员：相关学科的专业教师、有关部门的管理干部、辅导员、实务部门领导干部

课程组办公室设在安全保卫部，向远峰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课程组日常事务的组织协调工作。

### 二、课程组职责

## （一）课程建设与规划

1.负责制定我校大学生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的总体建设目标和规划，明确课程定位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和教学资源建设等关键要素，确保课程体系科学、系统、完整，符合新时代国家安全教育的要求。

2.组织编写或遴选适合我校学生的国家安全教育教材、教学大纲、教案、课件等教学资源，注重教材的思想性、科学性、针对性和实用性。

## （二）教学实施与管理

1.按照学校教学计划安排，组织教师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教学活动，确保教学进度和教学质量。合理安排课程教学时间、教学场地和教学设备，为教学活动提供良好的保障条件。

2.对教师的教学过程进行监督和指导，定期开展教学观摩、教学研讨等活动，促进教师之间的经验交流和教学水平提升。

3.建立教学质量评估机制，通过学生评教、同行评教、专家评教等多种方式，对教师的教学效果进行客观、公正的评价，并及时反馈评价结果，督促教师改进教学方法和提高教学质量。

4.负责课程的学习考核工作，制定科学合理的考核标准和考核方式，确保考核结果真实反映学生的学习情况和国家安全意识水平。

## （三）师资队伍建设

1.统筹相关学科专业教师、有关部门管理干部、辅导员、实务部门领导干部等力量，通过自主申报、课程组考查相结合的方式，选聘一支专兼结合、结构合理的教师队伍。

2.制定国家安全教育师资培训计划，定期组织教师参加各类国家安全教育培训活动，不断提升教师的国家安全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素养。

3.组织教师开展国家安全教育相关的科研工作，支持教师申报相关科研项目，为教师提供科研经费和研究条件，促进教师在国家安全教育领域的学术交流和成果产出。

#### （四）宣传教育与实践活动

1.结合国家安全教育课程教学内容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国家安全教育宣传活动，营造浓厚的国家安全教育校园文化氛围，增强学生对国家安全的关注度和参与度。

2.积极与校外国家安全教育机构、企事业单位、社区等合作，拓展学生的国家安全教育实践渠道，让学生在实践中加深对国家安全知识的理解和运用。

#### （五）其他相关工作

1.完成学校领导交办的其他与国家安全教育相关的工作任务，积极配合学校其他部门开展与国家安全的活动，形成全校上下齐抓共管国家安全教育的良好工作格局。

2.加强与兄弟高校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组的交流与合作，学习借鉴先进的教学经验和管理经验，不断提升我校大学生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组的工作水平和教学质量。

### 三、工作要求

#### 1.提高思想认识，强化责任担当

课程组全体成员要充分认识到国家安全教育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深刻领会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内涵和要求，把国家安全教育作为学校人才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切实增强做好国家安全教育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。

#### 2.加强协作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

课程组全体成员要树立团队合作意识，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优势和工作经验，主动承担工作任务，积极履行职责，协同推进大学生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组各项工作。

#### 3.注重工作质量，确保教学效果

课程组全体成员要始终把教学质量和教学效果放在首位，不断更新教学观念，创新教学方法，严格按照学校教学管理规定和课程建设标准开展工作，确保学生在课程学习中能够学有所获、学有所成。

#### 4.加强学习研究，提升工作水平

课程组成员要不断加强自身学习，深入学习国家安全相关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和专业知识，及时了解国家安全形势和教育动态，不断提升自身的国家安全教育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。

国家安全是安邦定国的重要基石，维护国家安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。希望全校师生积极配合大学生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组的工作，共同推动我校国家安全教育工作深入开展，为培养具有强烈国家安全意识和责任感的高素质人才而努力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北大学教务部

2025年5月30日